

债券简称：23 首城 01  
23 首城 02

债券代码：115653.SH  
115654.SH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  
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2024 年 1 月

##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第三方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意见以及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城发”、“公司”或“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作为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23 首城 01、23 首城 02）的受托管理人，严格按照以上债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相关重大事项报告如下：

根据发行人于 2024 年 1 月 24 日披露的《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公告》：

##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 （一）原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本次变更前，首创城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秦怡担任。

### （二）人员变动的原因和依据

经首创城发 2024 年第 2 次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公司修订了《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公司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首创城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由公司董事会秘书秦怡变更为公司副总经理谢洪毅。

### （三）新任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的基本情况

谢洪毅，男，1979 年出生，于 2008 年 7 月取得清华大学电子科学与技术专业博士学位，2023 年 1 月获聘为发行人副总经理。2013 年 4 月加入北京首都创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集团”），历任首创经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战略发展中心副总经理、总经理，首创经中（天津）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首创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等职。2022 年 1 月起至今，兼任发行人战略管理中心总经理。加入首创集团前，曾先后任职于赛迪顾问有限公司、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首创城发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信息如下：

姓名：谢洪毅

职位：公司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北礼士路甲 98 号阜成大厦 A 座

电话：010-61928701

传真：010-61928500

电子信箱：ir@bjcapitalland.com.cn

## 二、影响分析

发行人目前经营正常，本次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动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不会对公司的治理结构、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偿债能力及信息披露工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中信证券作为“23 首城 01”、“23 首城 02”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出具本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23 首城 01”、“23 首城 02”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北京首创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变更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